

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与董事5名，实际参与董事5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光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经认真审议后，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9年1-6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经董事会审议决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使用净额度不超过人民币五亿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货币基金、低风险银行（或券商）理财产品等投资品种），在不超过上述净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

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因利润分配再次调整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相关行权价格、回购价格的议案》

由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于2019年7月10日实施完毕，因此根据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需对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再次进行相应的调整，即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从原来的21.58元/股调整为21.47元/股，将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从17.03元/股调整为16.92元/股，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从10.74元/股，调整为10.63元/股。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9年4月30日，国家财政部印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因此按照上述通知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